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

**一、党委主体责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责任清单** | **具体内容** | **责任单位** |
| **1** | **加强组织领导** | 1．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和市教卫党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要求，分析研判形势，研究制订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定期召开学院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部署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 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室 |
| 2．明确党政班子成员在学院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职责和任务分工，推动工作任务落实。 | 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室 |
| 3．督促二级学院党组织、职能部门履行主体责任，层层落实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工作格局。 | 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室 |
| 4．加强对二级学院党组织、职能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的领导，研究制定检查考核规则和程序，安排部署检查考核工作。 | 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室 |
| 5．及时向上级党委和纪检组报告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决策部署情况以及重要工作推进情况。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在涉及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重大问题、重要事项时必须按规定向上级党委和纪检组请示。 | 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室 |
| **2** |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 6.加强对中央、市委、学院各项重大决策、重要事项、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各自为政、阳奉阴违的行为，保证政令畅通。 | 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室 |
| 7.严格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和落实各项议事决策程序和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制度。 | 办公室、组织部 |
| **2** |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 8.组织开展专项检查，严肃查处对上级党委决策部署落实不到位、执行不坚决和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各自为政、阳奉阴违的行为。 | 纪检监察审计室 |
| **3** | **选好用好干部** | 9．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深化干部制度改革，规范选拔任用程序，强化廉政审查把关，健全科学选人用人机制。 | 组织部 |
| 10．强化党委、分管领导和组织部门在干部选拔任用中的担当意识。 | 组织部 |
| 11．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办法》，建立干部选拔任用记实制度、倒查机制，有效落实“一报告两评议”办法、防止用人失察失误。 | 组织部 |
| 12．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落实领导干部廉政谈话、提醒谈话、诫勉谈话制度；加强干部专项审计和任期审计，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 组织部  纪检监察审计室 |
| **4** | **抓好作风建设** | 13．持之以恒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学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建设和执行，建立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 | 办公室、纪委 |
| 14．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定，加强公务用车、公款出国出境、办公用房、职务消费、兼职等管理。 | 办公室、组织部、人事处、后勤保卫处、财务处 |
| 15．改进调查研究，改进文风会风，建立健全联系服务师生的长效机制。 | 办公室 |
| 16．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 人事处、宣传部、教务处、校工会 |
| **5** | **领导和支持纪检监察工作** | 17．支持纪委（监察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及时听取纪检监察工作及重点信访案件情况的汇报，提出指导性意见、建议；解决纪检监察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 党委 |
| 18．配齐配强纪检监察干部，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的培养、管理、使用。 | 组织部、人事处 |
| 19．以零容忍态度支持纪委执纪办案，做到有案必查、有错必纠，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 | 党委 |
| 20．党政班子成员要自觉接受监督。 | 党委 |
| **6** | **从源头上预防腐败** | 21．深入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工作，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完善学院内部治理结构，贯彻落实《上海城建职业学院章程》。 | 办公室 |
| 22．加强招生特别是自主招生领域问题治理。 | 招生就业办 |
| 23．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与学院改革发展相融合，各项改革举措要体现惩治和预防腐败要求，与防范腐败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 | 办公室 |
| 24．强化权力制约，建立权力清单和问题清单制度。 | 办公室 |
| 25．推进各二级学院、职能部门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 校内各二级单位 |
| 26．按照市教委要求，列出学院公开事项清单，公开学院相关信息，接受校内外监督。 | 办公室 |
| **7** | **强化党内监督** | 27．强化权力监督，落实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重要情况通报和报告、述职述廉、民主生活会、信访处理、谈话和诫勉、询问、特定问题调查等监督制度。 | 组织部、纪检监察审计室 |
| 28．加强对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的监督。 | 组织部、纪检监察审计室 |
| **8** | **当好廉洁从政表率** | 29．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带头执行“三重一大” 决策制度，严格执行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等议事规则；严肃党内生活，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切实提高党内生活的质量，管好班子。 | 党政班子成员 |
| 30．坚持对干部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完善干部管理制度，带好队伍。 | 党政班子成员 |
| 31．党政班子成员严格执行个人事项报告和请示制度，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不图名，不图利，吃亏在前，享受在后，管好家人、身边人，率先垂范，以上带下。 | 党政班子成员 |
| 32．推进巡视整改或未巡先改、自查自纠。 | 党政班子成员 |
| **9** | **反腐倡廉宣传教育** | 33.加大对党章、宪法、“两条例一准则”等党纪国法学习宣传力度，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宗旨意识和从政道德教育，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党委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的重要内容，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内容。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 | 宣传部、组织部、团委 |
|  |  | 34.通过每年开展廉洁从政专题学习，主要领导带头讲廉政党课，深化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风险教育，廉政谈话，召开廉政警示教育大会等方式，广泛开展廉政文化建设，打造“清风校园”。 | 宣传部、纪检监察审计室 |

**二、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

|  |  |  |
| --- | --- | --- |
| **序号** | **责任清单** | **具体内容** |
| **1** | **履行领导责任** | 1．党委书记是学院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应带头履行主体责任，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 2．管好班子，带好队伍； 3．主动接受市教卫党委对本人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的检查考核。 |
| **2** | **强化组织推动** | 4．及时传达中央、市委和市教卫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要求，部署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5．主持召开学院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协调推动任务落实。 |
| **3** | **支持纪委工作** | 6．领导支持案件查办工作，推动各部门协调配合，及时排除办案工作中的干扰和阻力； 7．采取有力措施，支持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
| **4** | **加强教育监管** | 8．监督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执行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落实党内监督各项制度，发现问题，早打招呼，及时提醒，促其纠正； 9．组织并主动参加学院党风廉政建设系列教育活动，亲自讲授廉政党课。 |
| **5** | **带头廉洁自律** | 10．带头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有关规定，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11．每年按要求述职述廉，报告个人有关事项。 |

**三、党委其他班子成员主体责任**

|  |  |  |
| --- | --- | --- |
| **序号** | **主体责任** | **具体内容** |
| **1** | **主动研究部署** | 1．协助院党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分析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现状，并有针对性地指导制定与分管部门、联系单位业务特点相符合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和推进措施；  2．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坚持做到业务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同部署、同研究、同落实。 |
| **2** | **支持查办案件** | 3．对发生在分管范围内的违纪违规案件，及时揭露，支持纪委（监察处）及时查处。 |
| **3** | **加强督促指导** | 4．对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经常性的督促指导，对存在的突出问题督促整改，并及时制定防控措施和办法。 |
| **4** | **参加检查考核** | 5．坚持平时检查和年终考核相结合，积极参与对分管部门、联系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检查考核。 |
| **5** | **严格廉洁自律** | 6．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三十条意见以及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有关规定； 7．严格按制度管权管人管事，自觉接受监督，促进权力规范运行； 8．教育管理好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醒，并督促整改。 |

**四、各二级院（系）、职能部门党政负责人主体责任**

|  |  |  |
| --- | --- | --- |
| **项** | **主体责任** | **具体内容** |
| **1** | **明确工作任务** | 1．贯彻落实学院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明确院（系）、职能部门成员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职责和任务分工； 2．分析本单位、部门每年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目标、举措，并组织实施； 3．对本单位下属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指导、督促； 4．组织本单位、部门关键岗位人员签订个性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
| **2** | **强化宣传教育** | 5．组织本单位、部门学习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重要规定、制度和文件； 6．抓好本单位、部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和廉洁自律教育； 7．加强本单位、部门廉政文化建设。 |
| **3** | **加强作风建设** | 8．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学校配套制度在本单位、部门的贯彻落实，严控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 9．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本单位教职员工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 |
| **4** | **协助纪委查信办案** | 10．配合纪委（监察审计室）查办本单位信访举报案件，并及时报告进展情况及核实情况； 11．负责或受分管院领导、纪委（监察审计室）的委托，同本单位相关个人进行廉政谈话。 |
| **5** | **推进廉政风险防控** | 12．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贯穿于业务工作全过程； 13．组织开展对本单位、部门廉政风险点进行排查，科学设置工作流程，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力度，完善管理制度，堵塞管理漏洞。 |
| **6** | **及时报告工作情况** | 14．及时报告本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取得的主要成绩或出现的重要问题，对取得的成绩，予以总结提炼；对出现的问题，进行调查处理； 15．自觉接受学院组织的对本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以及本单位、部门正副职廉洁自律情况的检查考核；每年底，向院党委和纪委报告本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
| **7** | **严格廉洁自律** | 16．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有关规定；及时申报个人有关事项； 17．带头执行本单位、部门“三重一大”等制度，按制度管权管人管事；述职述廉，自觉接受监督。 |